



我慢慢地点头，  
接受你的谎言，  
觉得难过又苍老... ...

*This is where I have you*

# 谁来替我照顾妈妈？



NLIC 2970701731

版·尼古尔/著 廖玉玲/译

# 谁来替我照顾妈妈?



NLIC 2970701731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文艺出版社  
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谁来替我照顾妈妈? / (美)崔普尔(Tropper,J.)著; 廖玉玲译。  
—南京: 江苏文艺出版社, 2011. 5  
ISBN 978 - 7 - 5399 - 4439 - 5

I. ①谁… II. ①崔… ②廖… III. ①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①I712. 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070451 号

版权登记号: 图字: 10-2011-241 号

THIS IS WHERE I LEAVE YOU by Jonathan Tropper  
Copyright © 2009 by Jonathan Tropper  
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 2011  
by Beijing Mediatime Books Co., Ltd.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Writers House, LLC  
ALL RIGHTS RESERVED

书名  谁来替我照顾妈妈?  
作者  (美)强纳森·崔普尔  
译者  廖玉玲  
责任编辑  黄孝阳  
选题策划  北京时代华语图书股份有限公司  
责任校对  孙文霞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文艺出版社(江苏省南京市中央路 165 号 210009)  
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http://www.ppm.cn>  
印刷  北京博图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经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开本  880×1230 毫米  1/32  
印张  11.25  
字数  210 千字  
版次  2011 年 6 月第 1 版, 2011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 - 7 - 5399 - 4439 - 5  
定价  28.80 元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 序 言

“爸走了，”温迪漫不经心地说，好像这是曾经发生过或每天都会发生的事。这种就算悲剧当前，她也能处变不惊的样子，真的会让人郁闷。“两个小时前走的。”

“妈还好吗？”

“她是我们的妈妈，你知道吧？她更想知道要给验尸官多少钱。”

发生重大事件时，我的家人向来无法正确表达情绪，这让我觉得很火大，但听到这句话我还是笑了。没有哪一个庄严隆重的场合，我们福克斯曼家不是用快闪或讽刺的话逃避的。这是我们家的正字标记，我们的基因就是如此。不管是生日、假日、喜宴还是去探病，我们都用嘲讽、双关语和取笑的方式表达情感，现在就连我们的父亲过世了，温迪还是有兴致耍嘴皮。用这种方式悼念父亲倒也很适合，因为说到用这种方式表现内心压抑的情感，他可是前辈。

“这样好多了。”温迪说。

“好多了？天啊，温迪，你知不知道自己在说什么？”

“好啦，这样说不对。”

“你真这么想？”

“他要我们照犹太人的习俗为他服丧七天。”

“谁说的？”

“我们在谈谁？当然是爸啊！爸要我们服丧。”

“爸走了啊。”

温迪叹了口气，仿佛要穿过我这片浓密的驽钝丛林让她精疲力竭。“是啊，所以现在显然就是最适合做这件事的时候。”

“但爸是无神论者。”

“爸以前是无神论者。”

“你是说他过世前发现了上帝？”

“不是，我是说他过世了，你应该跟着改变动词时态。”

如果我们听起来像两个冷血的混蛋，那是因为我们就是这么长大的。但其实，打从爸爸一年半前就被诊断出有问题以来，我们已经断断续续哀伤了一阵子。他本来就有胃痛的老毛病，但一直不理睬我妈的请求，不愿去医院看病，只是一味增加已服用多年的胃药剂量。他把这些药看成救命仙丹一样地吞，不论到哪里，总是随手丢下几个药片的铝箔包装，所以地毯看起来像刚铺好的人行道一样闪闪发光。后来，他的粪便就变成了红色的。

“你爸觉得不太舒服。”老妈在电话中总是说得轻描淡写。

“我的大便流血了啦。”爸爸在老妈后面抱怨。我搬离家这十五年来，爸爸从没接过电话，一直都是妈妈来接，而他在旁边

找适当时机插话，发表几段怪里怪气的评论。这很像他的人生，老妈永远在舞台中央，娶她就像加入合唱团。

透过计算机断层扫描，可以看到爸爸的肿瘤像朵花，盛开在他深灰色的十二指肠壁上。翻开爸爸默默忍受痛苦的传奇史，还会再找到一则故事，讲的是他花了一年用胃药治疗转移性胃癌。这个过程里有预料中的手术、放射线治疗，然后就是无止尽的化疗，希望能缩小他的肿瘤，但被缩小的反而是他。他曾经宽阔的肩膀，最后瘦到只剩关节，肩膀好像就这么从他松垮的皮肤下消失；接下来是肌肉和肌腱逐渐萎缩，然后是极度疼痛，最后陷入昏迷，而我们知道他永远不会再醒过来。不过他为何要醒来？为何要醒过来面对胃癌末期的痛苦折磨？

从他昏感到过世大约四个月，比肿瘤科医生预估的还多了三个多月。我们去请教医生问题的时候，他们会说：“你父亲是个战士。”但这句话很没有意义，因为他已经活生生被病魔斗垮。如果还有知觉的话，他一定会很生气，像死亡这么简单的事，竟然花了他这么久的时间完成。爸不相信有上帝，但他终生信奉“别占着茅坑不拉屎教”。

所以“他真正过世了”这件事本身，与其说是一个事件，不如说是最后的悲伤细节。

温迪说：“丧礼明天早上举行，我今晚就会带孩子过去。巴利在旧金山开会，他会连夜搭飞机赶过去。”

温迪的丈夫巴利是一家大型对冲基金公司的基金经理人。据我所知，他们公司花钱让他搭私人专机，到世界各地陪有钱人打高尔夫球，但他多半是输球给这些可能需要他的基金赚钱的客

户。几年前公司调他去洛杉矶办公室，其实这完全没道理，因为他本来就经常飞来飞去。而温迪当然比较喜欢住在东岸，因为在这里，她肿胀的脚踝和产后赘肉的负担比较轻。至少，这些不方便在平均肥胖度较高的东岸，可以得到不错的心理补偿。

“你要带小孩来？”

“相信我，我宁愿不要，但让保姆带他们七天太久了。”

她的小孩一个叫莱恩，六岁；一个是科尔，三岁。这两个小男生都有一头淡黄色头发、天使般圆润的脸颊，不过还没有哪个房间能让他们待两分钟还不被搞乱的。温迪还有一个女儿瑟琳娜，才七个月大。

“七天？”

“服丧就是要这么久。”

“我们不会这么做，对吧？”

温迪说：“这是他的遗愿。”有那么一瞬，我想我可能听到了她喉咙深处发出的悲伤声音。

“保罗也赞成吗？”

“就是保罗告诉我这件事的。”

“他怎么说？”

“他说爸要我们服丧。”

保罗是我哥，比我大十六个月。我妈坚称我的出生并不是个错误，生完保罗七个月后又怀孕，完全是她故意的。但我从来不相信，尤其是爸爸在一个周五晚餐上喝了桃子酒，闷闷不乐地承认，那时候他们不相信哺乳时还能怀孕后。保罗和我的感情倒还不错——只要我们不聚在一起。

“有人告诉菲利普了吗？”我问。

“我已经在他最后让人知道的手机里留言。假设我们运气不错，他听到了留言，也正好没在监狱或没有死在臭水沟旁，那就 有理由相信他有一点点可能会出现。”

菲利普是我们最小的弟弟，比我晚九年出生。实在很难理解我父母生小孩的逻辑，温迪、保罗和我都相差不到四岁，菲利普则是快十年后才报到，像一个不协调的尾音突然“啪”一声出现。他在我们家就像“披头四”乐团里的保罗·麦卡尼，外貌比其他人出色，拍照时永远和其他人看不同方向，偶尔会有谣言说他已不在人世。他还是婴儿的时候，不是被骄纵就是被忽略，或许这就是他长大后什么事都会搞砸的原因。

他现在住在曼哈顿，他经常从定位系统上消失好几个月，然后有一天突然不请自来地出现在你家门口，和你共进晚餐。偶尔会提一下他进了牢里，或者去了西藏，不然就是刚和某个要红不红的女演员分手。我已经一年多没看到他。

“希望他能来，”我说，“如果没来，他会良心不安。”

“说到我命运多舛的小弟们，你自己的希腊悲剧如何了？”

温迪说话麻辣、不怕得罪人的样子很有趣，甚至接近迷人的程度，但如果粗鲁和残忍之间有道界线的话，我想她从来没注意过。通常我还能欣然接受她这样挖苦我，但这几个月来我身心俱疲，所有防卫能力消失殆尽。

“我要挂电话了。”我尽量让自己听起来不像个快要崩溃的男人。

“贾德，我只是要表达我的关心。”

“我确定你是这么以为的。”

“噢，少来以退为进这招。我已经受够巴利这样对我。”

“那就家里见。”

“很好，那你就继续这样下去，”她不悦地说，“再见。”

我等她先挂电话。

“你还在听吗？”她最后终于说了。

“没有。”我挂断电话，想象她边甩上电话，边机关枪似的从嘴唇间射出连珠炮似的咒骂。



| 星期三



# 1

那天我在打包行李，准备开两个小时的车到艾姆斯布鲁克，这时珍正好开着她棉花糖色的休旅车过来，我还没来得及闪开，她就下车了。我已经有一阵子没看到她、没回她电话，也没有停止想她，而此刻她就在这里，看起来还是和以前一样纯洁无瑕，穿着合身的运动服，顶着一头昂贵的蜜色金发，嘴角稍微上扬一下，像个小女孩似的挤出一点笑容。我知道珍的每个微笑代表什么意义，又会导致什么后果。

问题是我每次见到珍总会立刻回想起第一次遇见她的场景：她骑着那辆红色破单车正要穿越广场，一双长腿踩着踏板，头发随风飘逸，整个脸颊红通通的。而这些是你碰到“很快是前妻”的人时最不愿回想起的事，也可以称她为“等着变前妻”或者“准前妻”。在法庭正式批准离婚前，许多夫妻真的就像住在炼狱，而那些教人自力救济的书或网站，还没想到一个适当的名词

称呼这些夫妻。和往常一样，我一看到珍马上就觉得很懊恼，倒不是因为她已经发现我租了一个很烂的地下室，而是因为自从我搬出去后，看到她会让我觉得好像在一个私密、尴尬的时刻被逮个正着——例如开车等红灯时，一边挖鼻孔一边跟着“空中补给合唱团”唱歌。

“嗨！”她说。

“嗨！”我把行李丢到后车厢后回答。

我们结婚九年，现在打招呼时却不看着彼此的眼睛。

“我有留言给你。”

“我很忙。”

“我知道。”她讽刺的语调让我有一股熟悉的冲动——既想要给她一个深深的吻，同时又想把她勒死。但在这个节骨眼上，这两件事都不能做，所以我只能比平常更用力地甩车门泄愤。

“贾德，我们得谈谈。”

“现在不是时候。”

她把我一路推到驾驶座门边，然后给我一个她最成功的笑容，就是我经常说会让我一再爱上她的那种。不过这次她失算了，因为现在她这样做只会让我想起我失去的一切。“这件事没理由不能欢喜收场。”她说。

“你和我老板上床，这就是最明确的理由。”

她闭上眼，召唤要应付我的最大耐心。以前我们要入睡前，我都会亲吻这双眼皮，感觉她那蝴蝶翅膀般的睫毛在我唇边飘来飘去，她轻轻的气息把我的下巴和脖子呵得痒痒的。“你说的没错，”她说，努力让自己看起来不觉得厌烦，“我有缺点，我不

开心，我做了不可原谅的事，但不管你多恨我毁了你的人生，你一直把自己当受害人是于事无补的。”

“嘿，我过得很好。”

“是啊，你过得真好。”

珍仔细打量我现在住的破房子。这个比马路还低的地方像是小朋友用笔画出来的：一个三角形栖息在一个四方形上，砖块马马虎虎地叠着，一扇独立窗，还有一个前门，四周被一样破旧的屋子包围着，一点都不像我们用我毕生积蓄买下的那栋小而美的房子。现在珍还住在那儿，不用缴房租，和另一个男人睡在曾经属于我的床上。

我的房东姓李，是一对来自中国、高深莫测的中年夫妻。我从来没听过他们讲话，他们好像永远都那么安静地过日子。他在客厅做针灸，她用像电影道具的手工扫帚扫地，每天三次，我都是在她狂乱地、在人行道上扫地般的声音中苏醒和入睡，除此之外，他们似乎根本不存在。我经常想，那他们干嘛不远千里移民来美国？中国一定有很多神经兮兮的人和灰尘。

珍说：“你没有去调解委员那儿报到。”

“我不喜欢他，他不公正。”

“他当然很公正。”

“他对你的胸部很公正。”

“我的老天，你实在很荒谬。”

“是啊，人各有所好。”

然后我们就这样继续斗下去。我可以完整记录接下来的对话，但内容其实大同小异。两个人的爱已变成有毒物，用后悔的

手榴弹轰炸彼此。

“你这样我没办法跟你谈。”她最后这么说，气呼呼地离开车旁。

“我一直都是这样，这就是我。”

“我爸过世了！”我很想这样对她吼，但我不能，因为她会哭，如果她哭了，我或许会哭，那样她就能找到一条进入我心房的路，而我绝对不会让她骑着载有同情的特洛伊木马穿透我的铜墙铁壁。我正要回家送我爸最后一程，还要面对我的家人，她应该要和我一起去，但她已经不再属于我。结婚是要找个盟友一起对付家人，而我现在得独自向战壕前进。

珍伤心地摇摇头，我可以看到她的下唇在颤抖，眼眶里已经开始有眼泪要形成。我不能碰她、吻她、爱她，甚至连话都不能心平气和地说，只要一开口，前三分钟就只有抓狂的指责。但我还是可以让她伤心，而且此时此刻，我必须要以此为乐——如果她没有持续这么可恨的美丽、走运动风打扮、留着蜜金色的头发配上大大的眼睛、看来如此楚楚可怜，那么我伤她的心会容易许多。

因为就算是现在，就算她对我做了那些事，她眼里还是有些让我不惜一切代价要保护她的东西，就算我知道其实需要保护的人是我。如果她不是珍，一切都会变得简单许多，但她是，而且曾经那么纯粹的爱，如今只剩暴怒、憎恨和另一种黑暗且扭曲的爱，伤人的威力比其余的情感加起来还大。

“贾德。”

“我得走了。”我开了车门。

“我怀孕了。”

我从来没中过枪，但中枪的感觉可能就像这样吧！在疼痛感

追上子弹前，脑筋只有一片空白。她以前也怀孕过一次，当时她边哭边吻我，我们两个像白痴一样在浴室里跳舞，但我们的小孩在出生前就夭折了，在预产期前三周脐带绕颈，窒息而死。

“恭喜。我确定韦德会是个好爸爸。”

“我知道你很难接受，我只是觉得应该由我亲自告诉你。”

“现在我知道了。”我爬进车里，她挡在前面，我车开不出去。

“说点什么，拜托。”

“好。妈的，珍，去你妈的！我希望韦德的小孩比我的小孩运气好。我可以走了吗？”

“贾德，你怎能那么恨我？”她低声且虚弱地说。

“我当然可以。”我用所有的诚恳这么说。

或许是我对父亲那复杂的悲伤情绪开始发作，或许只是珍退后的样子仿佛重重挨了一记耳光，总之，她那对水汪汪的大眼睛在毫无防备的一刻闪过的强烈痛楚，几乎足以让我再爱上她一次。

## 2

我的婚姻是用这种方式结束：医护人员和奶酪蛋糕。

婚姻会破裂每个人自有一套理由，但没有人知道为什么。我们很年轻的时候就结婚了，或许就是错在这里。在纽约州，可以结婚的法定年龄比可以喝龙舌兰酒的还早。我们对维持婚姻幸福困难度的了解，大概和非洲有儿童在挨饿差不多——那些都是悲惨的事实，但离我们太遥远。我们相信自己会与众不同，会让爱火不断熊熊燃烧，永远是最好的朋友；我们会避免陷入自满的陷阱，身心永远保持年轻，每个吻都是又长又深，小腹也要维持平坦；我们走路时一定要手牵手，夜深人静时总有说不完的枕边细语，在电影院里亲热，用看得到的热情让彼此快乐。

“等我老了，你还会爱我吗？”珍以前总会这么问。

“当我的胸部下垂、牙齿掉光，整个人像梅干一样又瘪又皱的时候呢？”珍会这么问。

“当然会啊。”

“你不会拿我去换个年轻美眉吧？”

“当然会啊，但是我会觉得心情很糟。”

然后我们会为这些不可能的事哈哈大笑。

爱让我们变成在自我陶醉里沉溺的伙伴，不停地说着我们有多接近、我们的结合有多完美，仿佛我们是史上第一对天造地设的佳偶。我们有一阵子确实是那样，当别人努力让日子过得开心时，我们眼中只有彼此，完全不受外界影响的恶心肉麻。现在我回想起过去那些愚蠢的行径，对等在前方的现实是如何愚蠢得一无所知，我只想回去找那个骨瘦如柴、因一颗膨胀的心而自以为是的男孩，好好给他一拳。

我想告诉他，他和妻子的爱是如何慢慢变成例行公事，他们